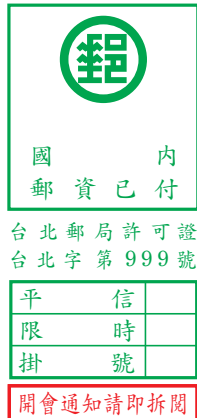




10366

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210號地下一樓
金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代理人
 元大寶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代理部
 電話：(02)2586-5859 (服務專線)
 網址：http://www.yuanta.com.tw



股東 台啓

證券代號：4503 (56)

請沿此虛線先摺再掛

請沿此虛線先摺再掛

本服務代理部所蒐集之個人資料，僅會在辦理服務業務之目的範圍內為處理或利用，相關資料將依法令或契約之保存期限保存，貴股東如欲行使相關權利，請逕洽本服務代理部。

出席證號碼：

出席證號碼：

56 出席通知書

本股東決定親自出席民國104年6月30日(星期二)舉行之本公司104年股東常會，即請查照。

此致

(簽名或蓋章)

股東戶號：
股東姓名：

104-1

56 金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104年股東常會

地點：彰化市延和里埔內街411巷101號(本公司會議室)
 時間：中華民國104年6月30日(星期二)上午十時整

親自出席簽到卡
 委託

※請攜帶身分證明文件以備核驗※

股東戶號：
 股東或代理人姓名：
 持有股數：

(附件)

於上限10,000仟股內辦理私募現金增資案說明

- 預計私募普通股總額不超過10,000,000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
- 對於私募增資案之必要性、增資之預計效益充分理解，及有關私募對象、應募人選擇的方式與目的，和公司未來營運發展的方向充分討論溝通。
- 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規定，相關說明如下：
 - 私募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 本次私募普通股認股價格之訂定，以定價日前一、三或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與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及除權後平均每股股價，較高者為參考價格。
 - 考量應募人所取得之私募股票於三年內不得自由轉讓之流動性限制，本公司已依「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之相關規定，委請致遠財務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陳冠宇特許金融分析師評估本次私募訂價公允價值為參考價格之六成，並由陳靖玲會計師出具私募價格合理性獨立專家意見書，將載明於股東會開會通知，提請股東常會決議之。
 - 實際定價日及實際私募價格以不低於股東常會決議之成數之範圍內，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視日後洽定特定人情形決定之。
 - 應募人選擇之方式與目的：
 - 符合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第1項規定之特定人。
 - 授權董事會以對公司未來之營運能產生直接或間接助益者為首要考量並以符合主管機關規定之各項特定人中選定之。
 - 擬參與私募之應募人屬於內部人及關係人者，及其與本公司之關係如下：

應募人	選擇方式與目的	與公司之關係
金源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符合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第1項規定之特定人。	法人董事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
露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監察人
合勝投資有限公司		法人監察人
興亞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為其負責人
樺懋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監察人之配偶為其負責人
樺興機電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之二等親為其負責人
顧陽明		董事長
顧熾松		董事代表人
戴椿燕		董事代表人之配偶
鄒松林	董事	
顧名珠	財務部協理	
李美治	監察人代表人	
顧景陽	行銷部副總經理	
林文理	副總經理	
卓燦然	法人董事代表人	
卓益豐	法人監察人代表人	
卓政興	法人董事代表人之一等親	
卓英全	法人董事代表人之二等親	
卓智聰	法人董事代表人之二等親	
卓政懋	法人董事代表人之一等親	
陳淑滿	法人董事代表人之配偶	
呂淑楓	法人監察人代表人之配偶	

應募人如屬法人者，應揭露事項：

法人應募人	其前十名股東名稱及其持股比例	與公司之關係
金源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戴椿燕 20% 顧佳穎 20% 顧純穎 20% 林黛伶 20% 顧維雅 20%	法人董事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和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4.534% 仟鑽股份有限公司 6.518% 孫永祿 1.891% 莊宇龍 1.733% 黃豐義 1.492% 莊富美 1.388% 豪慶投資有限公司 1.378% 莊國輝 1.223% 廖侶超 1.117% 何麗琴 1.055%	法人董事
合勝投資有限公司	林怡君 49.997% 林聖翰 49.997% 林炳吉 0.006%	法人監察人
露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顧佳穎 17% 顧英哲 17% 顧裕琳 22% 顧純穎 22% 顧陽明 22%	法人監察人
興亞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卓燦然 23.10% 卓益豐 18.80% 卓炳文 11.61% 卓英全 5.92% 陳淑滿 4.54% 卓陳金惠 4.09% 呂淑楓 3.11% 徐世瑛 2.98% 卓月芬 2.11% 陳耀崑 1.83%	法人董事代表人為其負責人
樺懋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呂淑楓 30.00% 卓智聰 15.00% 卓益豐 22.10% 陳淑滿 23.50% 卓炳文 0.80% 卓英全 8.60%	法人監察人代表人之配偶為其負責人
樺興機電有限公司	卓智聰 21.43% 卓炳文 2.86% 卓陳金惠 2.86% 陳淑滿 36.43% 呂淑楓 36.43%	法人董事代表人之二等親為其負責人

- 辦理私募之必要性及不採公開募集理由：考量私募方式具時效性與便利性等因素，透過授權董事會視公司營運實際需求辦理私募，亦將有效提高本公司籌資之機動性與靈活性，得以即時因應業務發展所需，提高投資效益。
- 私募額度：10,000,000股以內，自股東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辦理。
- 辦理私募之資金用途及預計達成效益：為改善財務結構及為支應擴展業務。
- 私募新股之權利義務：據證券交易法規定，私募普通股於私募有價證券交付後三年內不得自由轉讓，本公司將於交付滿三年後依相關規定向主管機關申請補辦公開發行及上櫃交易。除此之外，私募之普通股其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 私募普通股之發行價格、實際發行數量、發行條件、計劃項目、募集金額、預定進度、預計可能產生效益、預計辦理私募次數及其他未盡事宜，未來如經主管機關修正或因客觀環境變更而有所修正時，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查詢私募相關資訊網址如下：

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mops.twse.com.tw/>金雨公司網址：<http://www.alona.com.tw>

56 金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印鑑卡

戶號

股東戶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戶籍地

通訊處

印鑑

出生日期

電話

變更或更正欄

戶籍地

電話

通訊處

電話

其他事項

依(八九)台財證(三)第五四一六號函規定未成年股東印鑑卡須加蓋父母雙方印鑑。

【印鑑卡填寫注意事項】

- 服務代理部所蒐集之個人資料，僅會在辦理服務業務之目的範圍內為處理或利用，相關資料將依法令或契約之保存期限保存，股東如欲行使相關權利，請逕洽服務代理部。
- 請附上身分證正反面影印本乙份，以免影響貴股東權益。
- 未附身分證影印本者印鑑卡無效，且印鑑卡恕不退還。

股東會紀念品領取須知

- 紀念品種類：高級面膜(紀念品不足時以等值商品替代)
- 股東如欲委託徵求人代理出席並領取紀念品，請洽徵求人徵求場所辦理。
- 徵求場所詳見證基會網址：<http://free.sfi.org.tw>點選查詢委託書公告開會資料由此進入即可。
【限徵求1,000股(含)以上】
- 參加股東會者，請憑股東常會出席通知書(簽名或蓋章)或出席簽到卡出席股東會，並領取紀念品，紀念品發放至會議結束止，會後恕不補發。
- 紀念品之兌換不採郵寄方式，且股東會當日會場發放至會議結束止，會後恕不補發。

D122-Z065-5112

印

(附件)

安成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AnChen & Co., CPA

116 Floor
 Financial Trade Bldg.
 Taiwan World Trade Center
 209, Wanhua Rd., Sec. 2
 Taipei 105, Taiwan R.O.C.
 台北 105 華安路 209 號 116 樓

Phone: 886-2-25264633
 Fax: 886-2-25264587

金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私募有價證券價格合理性意見書

金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金雨」或「發行公司」)擬發行私募普通股股票(以下簡稱「存摺股票」),依公開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之相關規定,委由本會計師執事普通股認購價格(以下簡稱「私募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

- 一、評估基準日**
- (一) 以民國 104 年 5 月 14 日為評估基準日。
- 二、交易背景**
- (一) 金雨成立於民國 69 年 6 月 21 日,為台灣證券法律公司,以各類新舊機械類產品之製造銷售為主要營業內容。
- (二) 截至評估基準日止,金雨之實收資本總額為新台幣 3675633 仟元,係公司民國 103 年度之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181,648 仟元,105 年盈餘為新台幣(22,490)仟元;於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股東權益為新台幣 199,625 仟元。
- (三) 金雨擬以現金一併作為履歷,發行私募普通股股票,依照「公開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之規定,私募普通股股票價格之訂定,以定價日前一、二或三個營業日之收盤價計算,並與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之收盤價格計算平均收盤價格扣除無償配股配股及配息,並扣除減資或除權減資等調整後,較高者為參考價格。
- (四) 考慮私募股票於三年內不得自由轉讓之流動性限制,金雨擬以低於參考價格之六成為私募價格之訂價原則。

- 三、價值標準與價值評估**
- 本意見書係根據經營績效為前提,所採用之價值標準為公平市場(Fair market value),公平市場價值係指「具充分交易能力及,瞭解相關事實,且對各種之不確定市場因素,於公開未限制之市場進行正常交易下,得以達成買受或賣出之現金或現金等價之價格」。公平市場價值不及於特定投資人由於特定環境、交易結構或基於策略考量,而支付多於公平市場價格之代價。
- 四、資料來源**
- 本會計師係向管理之資料來源為發行公司之營運及財務資料及公開市場可取得之相關資訊,價值評估係係以上述資訊為完整且無重大錯誤為前提。

- 價值評估資訊之主要來源如下:
- (一) 發行公司民國 103 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 (二) 發行公司民國 104 年 5 月 14 日董事會議決紀錄。
- (三) 全國保險交易所公開資訊查詢網站。
- (四)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 (五) S&P Capital IQ 專業資料庫。
- (六) 其他公開市場取得之相關資料。

- 五、價值評估基本假設**
- 本價值評估作業之主要基本假設如下:
- (一) 發行公司所在市場之政治、法律、法規及整體經濟沒有重大變化;
- (二) 發行公司所在市場之匯率及相關稅收沒有重大改變;
- (三) 發行公司所在市場之現行利率及匯率未有重大變動;
- (四) 發行公司所屬產業之重大風險符合一般研究機構之預測分析;
- (五) 發行公司所屬產業之相關風險無重大改變;
- (六) 發行公司於評估基準日之市場資訊已充分反應其重大市場事項,且無(包括配股及其他法律程序)是或有負債。

- 六、評估方法**
- 一般企業評價實務經常採用之方法包括下列三種:
- (一) 資產法 (Asset approach)——淨資產調整法
- 資產法係指以評估價值的資產減去相關負債或個別負債之總價值,以及減去或有負債之整體價值。

- 財務專家獨立性聲明書**
- 資產法係指根據資產項目從下推估其形成或取得評估價值的資產之扣除,係指扣除負債而予以繼續經營或使用為前提,則係指綜合資產或權益之整體清算價值。
- 採用資產法評估時,應以評估價值的資產項目表為基礎,並考量各項資產及負債之價值,以評估合其或權益之整體價值。
- (二) 市場法 (Market approach)——市場法/類比法:上市/上櫃公司法律訂定交易法
- 非僅係依據該發行人所採之財務報表中各項與市場進行交易之實際價格,直接反映發行人之股票於公開市場之行市。
 - 市場法之可比性:上市/上櫃公司法律所訂比及專法係以可類比性之交易價格為基礎,並考量評估價值的與可類比性之公司差異,以透過適當調整計算評估價值的價值。
 - 當企業與所採之可比性上市/上櫃公司同屬產業中相對成熟之階段時,則適用市場法。
- (三) 收益法 (Income approach)——現金流量折現法
- 收益法係以評估價值的所創造之未來利益流量為評估基礎,透過資本化或折現過程,將未來利益或資料轉為評估價值的價值。

依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之規定,「公允價值係指於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潑市場之報價(第 1 級報價輸入)給予最高之優先性」。考量發行人自民國 85 年即成為台灣之上市/上櫃公司,故採用市場法中之「市場法」評估。

七、評估步驟

本會計師評估如下:

(一) 了解開發行公司之營運模式、業務程序及財務資料資訊;

(二) 分析發行人於不同歷史期間之營運表現與趨勢;

(三) 分析發行人之評估基準日之歷史股價波動率及現金股利利率等資訊;

(四) 根據評估之時間點,計算適當之流動性折扣;

(五) 針對評估價值的適用之缺乏市場流通性修正率進行敏感性分析;

(六) 根據缺乏市場流通性修正率區間,評估發行人私募價格訂價原則之合理性;

(七) 依評估結果,出具「私募價格合理性意見書」。

八、缺乏市場流通性評估分析

根據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第一、第二、第三、第四、第五款及第六款者,得自由轉讓和買賣普通股股票,其他應經本人及購買人所持有之股票普通股股票,自交付日起未滿二年者,不得自由轉讓。而私法之普通股股票係指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規定之股票,每股僅含實際在交易所掛牌及中央登錄證櫃檯買賣中心之上市/上櫃相關規定,並依據「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原則」規定編制公開發行程序後,方得申請股票上市或上櫃掛牌買賣。

本案參考私法之普通股股票高流通性,應本人及購買人所持有之股票普通股股票,故以該式普通股股票為基礎的應採估計模型,分析評估價格的評估基準日之缺乏市場流通性修正率,並以發行公司之歷史股價波動率進行敏感性分析,預計評估之缺乏市場流通性修正率區間為 22%-41%。

姓名	職務
陳鴻吟	律師
李登	美國伊利諾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 台灣大學商學系碩士
殷庭	財通財務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安成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
魏曉	安成財務管理諮詢股份有限公司執行董事 安成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安成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 永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承銷部經理
張宇宇	安成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評價準則委員會」委員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企業實務與資產評價委員會」副主任委員
張宇宇	北京會計師第 943 號

意見書使用限制與聲明

本會計師僅以獨立第三人之身份評估其價格合理性,對於本意見書僅供發行公司內部及相關利害關係人參考,本意見書所述之評估結論,僅對特定項目及條件之事實為前提,本意見書主要係根據發行公司所提供之資料,說明其在公開市場取得之資訊而出具,本會計師對於上述資訊並未執行具體程序,因此對所提供之資訊表達是否充分並不表示任何意見。

本意見書除內容所述之目的外,不得採取其他用途或其解釋,並與本會計師無涉,本意見書不得被採為第二次使用,且本會計師不對第二次人員負責或注意之義務。

此致

金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安成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陳 鴻 吟
 民國 104 年 5 月 15 日

長龍會議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處理徵求事務所地址 (摘錄)

地 址	聯絡電話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10號	0980-137-008
台北市中正區博愛路80號	(02)2388-8750
台北市大同區錦西街170號-定忠電氣(雙蓮國小斜對面)	(02)2552-9645
台北市中山區民生東路二段148號-Toffee服飾(民生松江路口)	(02)2542-9368
台北市松山區農興路5號1樓(統一遊正對面)	0958-327-999
台北市大安區瑞安街31巷1號-老哥水電店	(02)2708-6046
台北市士林區德行東路99號(新夏理髮)	(02)2831-7286
新北市板橋區陽明街29號(柯建輝銀行-中影店)	(02)2256-1049
新北市中和區中和路591號(金鴻源鐘錶行)	(02)2927-0606
新北市三重區重陽路一段118號(弘善漢餐店)稅捐處正對面	(02)2982-4289
新北市新莊區新春路225巷23甲12號(台北銀行隔壁巷)	(02)2992-4784
桃園市中山東路83-85號(春日路違停對面)	(03)332-4887
新竹市東區西大路97巷8號(牛肉麵巷子)	(03)526-8892
台中市北區英才路184號1樓-陳嘉孟(大德產科對面)	(04)2203-9343
台中市大雅區民生路一段133巷19號(國泰世界華香卷子進入)	(04)2560-3566
彰化市華山路273巷9號(漁市場旁)	(04)722-4778
彰化縣員林鎮建國路212號(建國路 7-11旁)	(04)834-4546
台南市東區大同路一段45巷5號(東門圓環阿明清湖旁)	(06)214-1371
高雄市三民區重慶街40號(後火車站中國信託後方)	(07)311-8641
高雄市鳳山區三誠路13號(近五甲商、凱旋夜市)	(07)823-0388

全通事務處理股份有限公司處理徵求事務所地址 (摘錄)

地 址	聯絡電話
台北市信宰街42之1號1樓(村莊機車行)	(02) 2381-8001
台北市民權東路3段75巷2甲19號1樓(寶來複卷)	(02) 2506-2926
台北市復興南路一段321號A17室(信義路口)	(02) 2501-5529
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11巷22號(敦南信義路口)	(02) 2706-3889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206之2號(元大隔壁)	(02) 2585-6189
新北市板橋區東門街30之2號(南中1號出口)	(02) 2956-2019
新北市永和區永元路52巷23號1樓(秀朗國小前)	(02) 2920-8426
新北市三重區安樂街49之1號(正義北路聯華銀行邊)	(02) 2980-4817
新北市新莊區公園一路70巷2號(奇捷汽車美容旁巷)	(02) 2993-1020
宜蘭市吉祥路146號(弘大圖書館旁)	(03) 932-9510
桃園市志成路25號(市府旁土庫對面)	(03) 335-7025
苗栗縣頭份鎮田寮里20鄰華夏路101號	(037) 627-163
台中市北區大平路217號(正美洗衣店)	(04) 2201-4514
彰化市晚陽路200巷2號(地下道旁)	(04) 726-0600
南投縣草屯鎮英峰街3之7號(土庫對面)	(049) 232-7456
嘉義市忠義街68號	(05) 222-3203
台南市西門路二段407號1樓(舊大舞台對面)	(06) 221-8925
高雄市新興區中正三路98號(近仁愛衛生局)	(07) 237-8988
屏東市中正路131號(秀波路旁)	(08) 765-7277
花蓮市瑞建街199號	(038) 331-010

聯洲企管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處理徵求事務所地址 (摘錄)

地 址	聯絡電話
台北市中正區襄陽路6號1樓-3樓(重慶南路口花露銀行旁)	(02)2382-5390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35號1樓(一般樓對面)	(02)2312-0777
台北市大同區保安街76號(六和春麵)延平北路口	(02)2557-1730
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3段217巷3甲6號1樓	(02)2721-2403
台北市信義區莊敬路231號(橫濱汽車美容)	0936-043246
台北市士林區德行東路324號1樓(元祥文具行)	(02)2834-1788
台北市內湖區成功路3段174巷27-1號(老張胡椒餅)(星期一-公休)	0911-952750
新北市永和區中正路68號1樓(順寶電器行)	(02)2942-2700
新北市三重區力行路2段152號(旭隆機車行)	(02)2287-7143
新北市板橋區莊敬路151號(板橋文化中心斜對面)(EnjoyBook)	(02)2252-2955
桃園市桃園區文化街83號(南門市場)	(03)333-2005
新竹市東區食品路114巷4號	(035)288-390
苗栗縣苗栗市中區公館路84號(清香銀行)	(037)261-069
台中市北區梅亭街21-2號1樓(37號後面)	(04)2230-9676
彰化縣彰化市中區路2段153號(有學書局)(彰化戲院樓下)	(04)725-8207
嘉義市西區世賢路4段32號(新民路與民生南路中間)	(05)283-0079
台南市東區林森路2段113-2號(鴻宇光學)	(06)275-3049
高雄市三民區覺民路232號(慈能嬰兒用品店)	(07)350-2867
屏東縣屏東市德豐路200號(近瑞光國小)	(08)765-2512
宜蘭縣羅東鎮忠孝路108號(新春餐廳)	(039)545-253

金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04年股東常會委託書徵求人彙總名單

股東常會日期104年6月30日

序號	徵求人	委任股東	擬支持董事、監察人被選舉人名單	董事被選舉人之經營理念(以200字為限)	徵求場所名稱或所委託代為處理徵求事務者名稱
1	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元大銀行)	金源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負責人:戴椿燕 露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負責人:顏佳穎 戴椿燕 顏陽明	董事被選舉人: 金源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顏熾松 金源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顏陽明 獨立董事: 陳萬彬 獨立董事: 陳怡吟 監察人被選舉人: 露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秉持製造優良產品、營發優秀人才、共享經營成果、榮耀國家社會的經營理念,致力於自動販賣機關聯產業的研發創新,推動綠能環保的智慧型產業,創造公司核心價值,維持自動販賣機產業領導品牌的地位。以誠信負責、認真務實、技術深耕、永續經營、落實公司治理的理念,追求公司最大經營績效及股東權益最大化為終極目標。	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元大銀行承德分行) 地址:台北市承德路三段210號1樓 電話:(02)2592-0000 長龍會議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博愛路80號 電話:(02)2388-8750 【限徵求1,000股(含)以上】
2	第一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簡稱:第一金證或第一金)	卓燦然 呂淑楓	董事被選舉人: 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群健投資有限公司 卓燦然 監察人被選舉人: 中興投資有限公司	1. 落實公司治理, 增強管理績效, 創造股東最大利益。 2. 改善公司體質, 增加營業動力, 朝多角化經營, 強化公司競爭優勢。 不適用	第一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長安東路一段22號5樓 電話:(02)2563-5711 全通事務處理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大安区敦化南路2段11巷22號 電話:(02)2521-2335 聯洲企管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襄陽路6號1樓、3樓 電話:(02)2382-5390 【限徵求1,000股(含)以上】

註: 1. 以上資料係屬彙總資料, 股東如須查詢詳細資料請參照本開會通知書上載明公告日報或證基會網站 (<http://free.sfi.org.tw/>) 查詢。
2. 依委託書規則第6條第1項規定由股東委託信託事業或股務代理機構擔任徵求人者, 須填列委任股東之姓名或名稱。

56

委 託 書

一、茲委託 **君** (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 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 為本股東代理人, 出席本公司104年6月30日舉行之股東常會, 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一) 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二) 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 下列議案未勾選者, 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 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1) 承認 (2) 反對 (3) 棄權
2. 一〇三年度盈虧撥補案。 (1) 承認 (2) 反對 (3) 棄權
3.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1) 贊成 (2) 反對 (3) 棄權
4. 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1) 贊成 (2) 反對 (3) 棄權
5. 重新訂定「董事及監察人選任程序」案。 (1) 贊成 (2) 反對 (3) 棄權
6. 擬議修訂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1) 贊成 (2) 反對 (3) 棄權
7. 於上限10,000仟股內辦理私募現金增資案。 (1) 贊成 (2) 反對 (3) 棄權
8. 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案。 (1) 贊成 (2) 反對 (3) 棄權
9. 全面改選本公司第十三屆董事及監察人案。 (1) 贊成 (2) 反對 (3) 棄權
10. 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 贊成 (2) 反對 (3) 棄權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 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 視為全權委託, 但股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 不得接受全權委託, 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 如因故改期開會, 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 致
金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一、二、三、禁止交付現金或其他利益之價購委託書行為。
最高給予檢舉獎金五萬元, 檢舉電話: (02)2547-7333。
向集保結算所檢舉, 可檢附具體證據, 經查證屬實者, 可檢附具體證據, 經查證屬實者, 可檢附具體證據。

委託人 (股東)		編號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簽名或蓋章
姓名或名稱		
徵 求 人		
戶 號		簽名或蓋章
姓名或名稱		
受 託 代 理 人		
戶 號		簽名或蓋章
姓名或名稱		
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住 址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

金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04年股東常會開會通知書

- 一、本公司訂於民國104年6月30日(星期二)上午十時整(受理股東開始報到時間為上午九時三十分), 於股東會會場辦理報到), 假彰化市延和里埔內街411巷101號(本公司會議室), 召開104年股東常會。會議主要內容:(一)報告事項: 1. 本公司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2. 監察人審查一〇三年度決算表冊報告。3. 大陸投資情形報告。4.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報告。(二)承認事項: 1. 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2. 一〇三年度盈虧撥補案。(三)討論事項一: 1.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2. 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3. 重新訂定「董事及監察人選任程序」案。4. 擬議修訂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5. 於上限10,000仟股內辦理私募現金增資案。6. 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案。(四)選舉事項: 全面改選本公司第十三屆董事及監察人案。(五)討論事項二: 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六)臨時動議。
- 二、於上限10,000仟股內辦理私募現金增資案說明詳如附件。
- 三、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限制案主要内容依公司法第209條之規定, 擬請本次股東常會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
- 四、檢奉 貴股東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各乙份, 如決定親自出席, 請於「出席通知書」上簽名或蓋章後, 於會議當日攜往會場報到; 如委託代理人出席請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親自代理人姓名、地址後, 於股東常會五日前寄(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 元大寶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10366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210號地下一樓), 以利寄發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委託書送達公司後, 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 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 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 逾期撤銷者, 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 五、本公司委託書之統計驗證機構為元大寶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 六、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 本公司將於104年5月29日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露於證基會網站, 投資人如欲查詢, 可直接鍵入網址:<http://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公告相關資料免費查詢系統」, 點選「查詢委託書公告開會資料由此進入」後, 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此 致
 貴 東 東

金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敬啓



委託書用紙填發須知

- 一、股東親自出席者, 不得以另一部份股權委託他人代理, 委託書與親自出席通知書均簽名或蓋章者, 視為親自出席, 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 二、委託書之委託人及受託代理人, 應依公開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辦理。
- 三、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 且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 並以委託一人為限。
- 四、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 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 或參考公司彙總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 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五、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 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 六、徵求人如為信託事業、股務代理機構, 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統一編號。
- 七、委託書送達公司後, 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 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 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 逾期撤銷者, 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 八、委託書格式如上。